

檔 號：

保存年限：

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 函

地址：臺南市北區北園街八十七巷六十四號

承辦人：黃瑾雯

電話：06-2740126#219

傳真：06-2745300

Email：kwen@skgsh.tn.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南聖中教字第1130000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實施計畫乙份

主旨：本校辦理112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及前導學校人權課程公開觀議課活動，請鼓勵各校教師參加。

說明：

- 一、依據112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暨前導學校計畫辦理。
- 二、為推動人權教育課程發展，藉由辦理公開觀議課，協助教師了解人權教育議題融入課程開發方向，精進教師人權議題教學技巧與知能。

三、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 時間：113年5月21日(週二)14:20-16:10。

(二) 舉辦方式：混成辦理(實體+線上)

1、實體地點：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五樓校史室。

2、線上會議室：Google Meet(於錄取通知信告知會議網址)。

四、授課老師：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倪心正老師。

五、參加對象：

- (一) 112學年度前導學校及高中優質化推動人權教育學校。
- (二) 112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補助學校之有興趣師長。
- (三) 線上場限額99名。

六、報名方式：

(一) 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 forms. gle/](https://forms.gle/)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30425



11370378800

PcRWyYZEGhnwjFKD9（建議以Chrome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5月14日（星期二）。

（三）錄取參與通知：於113年5月16日（星期四）以 Email 告知報名人員。若未收到錄取通知信，即代表未錄取。

（四）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

七、請各校惠予教師公（差）假參加研習，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報支。

正本：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國立新化高級中學、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國立善化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副本：